

**湖北师范大学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

**课程与教学论--音乐专业招生简章**

1. **学校简介：**

湖北师范大学是一所以教育学、文学、理学、工学为主要学科门类，以教师教育为特色，以服务基础教育为主体的省属重点本科高等师范院校，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是全国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优秀学校、国家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应用型本科建设高校、湖北省国内“双一流”建设高校。学校师资力量雄厚，现有专任教师1122人，教授133人，副教授350人。具有博士学位的343人，硕士学位的579人。建校47年来，共培养各类毕业生10余万人，毕业生中绝大多数扎根在湖北省基础教育第一线。学校已成为湖北省高等师范教育的骨干力量，是培养湖北省基础教育师资的重要基地。

课程与教学论是教育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开设的一门专业课程，包含有课程论、教学论、学科教学论等，课程与教学是学校教育的基本工作，是教师在每日工作中需要解决实际的课程与教学问题，目前本校开设了课程与教学音乐专业同等学力申硕学习班，为广大在职社会需要晋升人士提供提升学历的学习机会。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主要通过学习和掌握音乐课程与教学论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培养具有良好道德修养和较高文化素养的，系统地掌握本专业研究方向基础知识和理论，具有音乐相关学科的知识修养和一定的音乐教育理论素养和学术视野，能够熟练的阅读和掌握相关外文文献和撰写外文科研论文的，适应国家高等教育和基础教育发展需求的复合型音乐教育人才，同时具有从事音乐教育科学研究的创新意识和独立从事音乐教育科学研究的能力的音乐人才。

1. **培养优势：**

1、【免试入学，在职学习】学员满足入学条件可免试入学，在职学习提升能力，工作学习两不误；

2、【师资雄厚】学科专业选用有丰富教学经验的师资授课，浓缩课程精华，提高申硕率；

3、【申硕科目少】学员满足申硕条件参加全国统一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考试，外语+专业综合，百分制六十分及格难度较低；

4、【学习方式灵活】本专业设线上（录播或直播）与线下讲座相结合，学员不受时间、地域限制随时可学习，方便灵活；

5、【可获名校证书】拟申请硕士学位的同等学力人员具备条件后，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授予湖北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证书；

6、【学知识结人脉】学习期间不定期举行课外活动，学知识结高端校友人脉。

1. **课程设置：**

|  |
| --- |
| **课程与教学论音乐专业课程** |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 自然辩证法概论 | 现代教育学原理导论 |
| 教育科学研究方法 | 第一外国语 | 教育心理学 |
| 音乐课程论 | 音乐专业教学研究 | 音乐专业作品分析 |
| 音乐文献与研究方法 | 民族音乐概论 | 音乐美学概论 |
|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 当代音乐教育 | 音乐教育研究方法与论文写作 |

注：部分课程参照实际教学

1. **报考条件：**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法律、法规，品行端正的在职人员。

2、申请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应具有大学本科学历且已获得学士学位，并在 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三年以上（含三年）或者虽无学士学位但已获硕士或博士学 位，在申请学位的专业或相近专业做出成绩。

3、具有专科学历或本科学历无学士学位者，具有两年以上工作经验，经申 请也可报读，但不能申请硕士学位。

1. **培养方式和学制：**

授课方式：线上（录播或直播）与线下讲座相结合

学制：1.5-2年

1. **报名材料：**

1、有效身份证件、学位证书、毕业证书原件并交复印件各一份；

2、填写“湖北师范大学接受在职人员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登记表；

3、已发表或出版的与申请学位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专著或其它成果 ；

4、报名时需带同一底版近期一寸免冠照片三张。

1. **报名费用：**

1、报名注册费：500元；

2、学费：18000元；

3、增费：15500元（含：教材资料费、网课平台费、学习管理费、考务综合费、教研活动费—讲座、班务管理费）。

4、答辩费：4000元

1. **获取证书：**

1、学员完成课程学习且成绩合格，由学校颁发 “湖北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结业证书”（加盖湖北师范大学的钢印、红印、 校长印）；

2、满足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条件学员可申请申硕考试，成绩合格可获取湖北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证书，学位网可查。